

羊城晚报记者 董柳

来去匆匆横冲直撞、为抢时间不守交通规则——部分外卖骑手有时因此撞到人，惹祸上身。

近日，记者检索中国裁判文书网发现，最近三年来，广东每年都有数十宗涉及外卖骑手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他们中有的是肇事者，有的是受害者。揭阳一

位外卖骑手撞人后，被判要自掏腰包赔20多万元。

外卖骑手撞到了人，该咋赔？据悉，当前的外卖骑手可分为自营骑手、专送骑手和众包骑手三大类。法学专家介绍，最复杂的是“众包”型用工关系——平台的支配性比较弱、抽成获利较少，导致其与传统用工模式

有很大不同。一些“众包”型平台为逃避责任，让骑手披着四五家公司的“马甲”工作，出事后往往由骑手自己负责。

专家呼吁，互联网用工时代需要对劳动法作出相应修改，让相关互联网平台公司无法逃避法律监管，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花十几万元 企图挽回前任 不料却陷入骗局

1 被害人年龄最小的只有17岁

去年7月，牛先生与前任感情出现问题，微信、电话均被对方拉黑。牛先生上网搜索挽回技巧，被一条“一对一私人定制，百分百挽回爱情”的广告语吸引，添加了该机构的微信。

这家名为山东拾花教育咨询的机构承诺，只需提供前任的个人信息，就会安排专属“情感专家”联系劝导，帮助修复感情。但前提是，牛先生不得主动与前任联系，也不能介入“情感挽回”工作，一切要听“专家”的指示。

一心想挽回感情的牛先生立即交纳了3280元咨询费，并与对方签订电子合同。机构安排的“情感专家”告诉牛先生，已经与其前任取得联系。

随后的一段时间内，“情

感专家”先后以“发现前任已有新男友，需要进一步工作引导”“前任已动摇，需联系现男友结束感情”等理由，多次要求牛先生继续转账。至今年4月，牛先生先后转账3.4万余元，但始终未等到复合的消息。他反复询问机构，得到的只有一阵阵敷衍和拖延。

今年5月，牛先生报警，发现落入骗子的圈套，机构从来没有联系过其前任，而且前任已经结婚。

牛先生的遭遇不是个例。今年6月，上海警方侦破的新型“情感挽回”诈骗案，涉案金额700余万元，被害人遍布全国各地，有4500余人。其中，被害人年龄最小的只有17岁，被骗金额最多的超过12万元。

分手后，牛先生求助“情感专家”与前任复合，被一波精心诱导之后，陆续交了3万多元，复合却毫无进展。最终，牛先生发现“专家”根本没有联系过前任，而且前任已经结婚。近期，上海、浙江、湖北、广东等多地警方破获打着“情感挽回”幌子的新型网络诈骗案，骗子们都宣称“百分百挽回”“教你拯救爱情”“三步复合”等，利用被害人挽回情感的急切需求，对照“剧本”话术，实施精心设计的“拯救爱情”骗局。

2 团伙分工明确按“剧本”演戏

记者了解到，“情感挽回”的骗子团伙内部分工明确，客服部、分析部、咨询部……每个部门都有对应的“角色”。

客服部先在各类网络社交平台广泛发布广告信息，吸引遇到情感问题的人添加微信，了解基本情况后，将目标客户信息推送至分析部。分析部则按照情感需求类型，捏造成功案例加深客户信任感。同时，分析部还询问恋爱日常、旅游和外出就餐等细节，从中判断客户的经济状况，确定诈骗金额。之后交给咨询部实施诈骗。

骗子把真正想了解的信息都隐藏在貌似贴心的聊天中：

“他平时会送你上班吗？你住的地方离单位远吗？”以此可以了解是否有房有车；“平时工作内复杂吗？部门有多少人呢？”可以得知工作状态和收入水平。

有被害人说，在分析环节，被要求复盘感情经历，骗子不断放大一些细节称赞前任，强调这段感情美好且难得，鼓励不要放弃。“听着听着就后悔分开，加上那些案例，觉得‘专家’肯定能帮助成功挽回情感。”

分析后还有过渡阶段，这个时候“专家”会把分手原因归结在咨询者一方，对男生强

调控制欲，对女生谈安全感。另外，以“你之前所用的都是错误的挽回方式”“如果你早点遇到我，你们的感情可能也不会发展到这一步”等说辞制造必要性和紧迫感。

上海市公安局金山分局刑侦支队副队长长谷峰介绍，签订服务合约后，“专家”会要求被害人不得主动联系对方，让双方无法沟通，再伪造聊天记录截图，谎称正在做对方工作，或者编造对方已有新恋情等虚假信息，不断诱骗被害人转账升级服务项目。但实际上，这些“专家”从未与对方联系，仅是利用话术进行诈骗。

3 受骗者往往因涉及隐私不愿报警

记者采访公安机关了解到，最近一段时间，打着“情感挽回”旗号的诈骗案件呈多发态势。上海、浙江宁波、湖北荆州、广东肇庆等多地警方近期破获多起此类诈骗案。这些团伙招募、培训大量员工，并精心包装，实施诈骗。

专家分析，情感咨询需求火爆，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受传统观念影响，一些人遭遇情感危机，宁愿上网“求医问药”，也不愿对身边人袒露心声。

记者在黑猫投诉以“情感挽回”为关键词进行搜索，投诉6000余条，内容主要集中在虚假宣传、霸王条款、诱导消费、后期不提供服务等方面，单笔投诉金额从数百元、几千元到上万元不等。

专家认为，综合多起案例来看，“情感挽回”服务的欺骗手段多样，且犯罪成本低、处罚轻。如湖北荆州市破获的一起案件

中，涉诈骗团伙三人出资10万元用于购买电脑、手机、租办公场所，就开始招聘员工从事电诈活动。

警方在侦办过程中发现，此类案件犯罪团伙往往频繁变更、注销公司名称和法人，变更经营地址，逃避警方打击。

谷峰表示，此类案件侦破难度较高。一些被害人求复合心切，情感上较为冲动，一般不会察觉被骗，加之涉及个人隐私，即使发现上当也不太愿意主动报警。他表示：“现在抓获的69人均已移送检察机关以诈骗罪起诉，最后会根据每个人在案件中起到的作用、危害程度等分别量刑。”

中国消费者协会副秘书长陈晋江呼吁，要加强对此类诈骗行为的重视，严格落实审核及日常管理责任，加强对情感诈骗监测，通过技术侦测与用户举报等方式，打击不法行为。

(新华社)

外卖骑手撞了人咋赔？众包型用工最难判责！

专家建议，互联网用工时代需要对劳动法作出相应修改，让相关平台公司无法逃避法律监管，以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说案

揭阳一外卖骑手撞人后 赔偿伤者20多万元

最近，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外卖骑手与骑行者相撞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判决骑手朱某承担侵权责任，赔偿被侵权人20余万元。

2019年8月24日16时许，骑手朱某驾驶其未购买保险的无号牌二轮摩托车，行经某村市场路口时，与骑自行车的林某发生碰撞，造成林某受伤。当时，朱某的外卖箱中没有需配送物品。交通管理部门依法作出《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朱某和林某分别承担事故的同等责任。2019年8月至12月，林某住院治疗，医疗费超29万元。由于朱某系刘某运营的生活平台的骑手，该生活平台由一科技公司提供技术支持、维护工作，伤者林某将朱某、平台运营者刘某、科技公司一并诉至法院，主张人身损害赔偿。

法院经审理认为，本案事实发生于民法典施行之前，应适用当时法律、司法解释的规

定。科技公司作为软件开发方，没有参与平台运营行为，故法院对原告林某请求被告某科技公司对本案损失和被告朱某、刘某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诉求不予支持。根据平台《注册协议》，朱某与刘某签订的《合作协议》及朱某的陈述等证据，朱某和刘某的合作协议关系依法认定为居间合同关系（又称中介合同关系），刘某在本案中并没有过错，依法不需对林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朱某作为侵权人，应对林某承担侵权责任。

法院于是判决朱某赔偿林某医疗费、住院伙食补助费、护理费、交通费等各项损失20余万元。

记者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的数据了解到，自2018年以来，广东法院每年都要审理数十宗涉及外卖骑手撞人或被他人撞到的民事、刑事案件。其中，2018年、2019年均约20多宗，2020年为30多宗，今年以来已有十多宗。

骑手与平台间的用工关系 影响侵权责任划分

办理该案的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林汉葵介绍，当前，外卖骑手可分为自营骑手、专送骑手和众包骑手三大类。自营骑手受雇于平台经营者，与平台经营者形成劳动关系。专送骑手是指由第三方配送公司负责招聘和管理的外卖骑手。众包骑手是指通过外卖平台经营者对外提供的外卖APP应用程序自行注册的外卖骑手。骑手与平台的法律关系影响侵权责任划分。

林汉葵表示，本案事故发生时朱某身穿外卖平台经营者统一配发服装，但外卖箱中没有需配送物品，没有直接证据证明朱某正处于接单或者送餐状态。且朱某未主张受雇于刘某，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明确约定了骑手与平台之间并非劳动、劳务、雇佣关系，“出现交通事故造成自身伤害时或致使第三方出现伤害时，责任由

朱某承担，刘某不为其承担任何责任”，故认定朱某与刘某不构成劳动、劳务关系。

本案中朱某有权决定是否承接跑腿任务，平台不限定考勤、不限定工作时间和地点，无指定的地点报到，无完成配送任务的额度要求，且朱某与平台经营者间没有底薪和固定工资周期的约定，报酬来源于送餐者支付的配送费，配送费在完成跑腿任务后可随时结清、提现。

林汉葵指出，可见涉案平台是为骑手与送餐者提供交易撮合与处理、订单查询与管理、配送费用代收代付、在线交易处理服务的第三方网络平台。根据合同法第424条的规定和双方合同约定，朱某属众包骑手，其与平台经营者之间依法认定为居间合同关系。刘某在本案中并没有过错，不应对林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观点

有平台为了逃避雇佣责任 诱导骑手注册成经营主体

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秘书长、北京理工大学法学院民法典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孟强表示，互联网平台的用工责任问题，属于新型用工责任问题，也是劳动法学界尚未解决的没有形成通说的问题，另外，它还是一个世界性的问题，很多国家都出现过。

孟强介绍，从民法角度讲，民法典第1191条规定：用人单位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用人单位承担侵权责任后，可以向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工作人员追偿。劳务派遣期间，被派遣的工作人员因执行工作任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接受劳务派遣的用工单位承担侵权责任；劳务派遣单位有过错的，承担相应的责任。

民法典第1192条规定：个人之间形成劳务关系，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后，可以向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提供劳务一方追偿。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造成他人损害的，根据双方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提供劳务期间，因第三人的行为造成提供劳务一方损害的，提供劳务一方有权请求第三人承担侵权责任，也有权请求接受劳务一方给予补偿。接受劳务一方补偿后，可以向第三人追偿。

孟强表示，也就是说，自营的平台公司（雇佣劳动者作为自己员工进行工作的公司）的责任承担以及劳务派遣期间造成他人损害的责任承担，民法典规定得很清楚。但“众包”型用工关系，情况往往很复杂。

“众包”型关系有两个特点：一是平台的支配性比较弱，它不要求劳动者在固定时间上班，也没要求必须接单多少单；二是平台抽成获利相对较少。与传统用工模式相比，“众包”型用工关系中，平台提供的是居间撮合作用，用工特征也没那么明显，很多法院没法把平台拿来作为赔偿的主体，最后只能由劳动者自己赔。

“有社会调查学者通过长期

调查发现，相关情况在现实生活中可能更复杂：骑手注册的App是一个公司，与骑手签合同是另一个公司，接单的是第三家公司，给骑手交个税的是第四家公司，而给骑手发工资的居然是第五家公司……用四五家公司把骑手绕进去，最后无法认定雇主究竟是谁。那么，一旦出了事，骑手找哪家公司去？骑手与这些公司保持着若有若无的联系，最后造成了要求骑手个人承担责任的局面。”孟强说。

“现在还发现有平台用更缺德的做法，故意诱导骑手去注册成为个体工商户。这意味着骑手是经营主体，而不是员工或雇员，是在为自己的利益劳动，出了事完全由自己负责。”孟强说，抛开这些极端个案表面错综复杂的关系，追问骑手的劳动究竟为谁创造了最大价值，答案依然是互联网平台和大公司，因为这些平台和骑手处于“食物链”的上端。

孟强认为，互联网用工时代需要对劳动法作出相应修改，让相关互联网平台公司无法逃避法律监管，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另外，互联网平台公司要把收入更多地用来给劳动者作出补偿，提高劳动者的待遇。

提醒

骑手不守交规 可能害人害己

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林汉葵提醒，广大骑手在送餐时要牢牢遵守交通规则，切不可为了争分夺秒铤而走险，忽视交通安全。倘若不幸发生了交通事故，不但危害自身生命健康，还可能面临对他人的损害赔偿。

(董柳 郑东玲 李洁)

提醒

不要盲目相信“情感专家”

中国人民大学社会与人口学院社会学系教授王水雄提醒，感情的问题还是要靠双方坦诚地沟通交流，不要盲目相信网络上一些所谓的“挽回大师”“情感专家”，面对那些要求不断付费的服务，更要擦亮眼睛，避免受骗。

白云山、珠江等一线 严控超高层建筑建设

广州

羊城晚报记者 孙琦曼 赵燕华

不随意拆除具有保护价值的老建筑

严格控制在白云山、珠江等一线建设超高层建筑，国际金融中心、白鹅潭商务区等22个重点地区城市设计要包含城市风貌、城市肌理与建筑组合等内容……10月25日，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网站公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与建筑风貌管控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下称《通知》），旨在加强城市与建筑风貌管理，延续广州历史文化名城文脉，展现历史文化与时代特色共生的岭南城市风貌，实现城市规划建设高质量发展。

《通知》提出，要维护依山沿江滨海城市风貌。依托广州“山、水、林、田、湖、海”自然禀赋，秉承传统山水城市格局，塑造依山、沿江、滨海的风貌特色。北部地区突出山体森林连绵起伏的生态风貌；中部地区突出传统与现代交融的都市风貌；南部地区突出港城融合的滨海风貌。

在历史文化保护方面，《通知》提出，保护历史文化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保护越秀山明城墙遗址等广州古城郭遗存和历史水系，保护古代、近代城市传统中轴线，保护具有岭南文化特色的西关大屋、骑楼、华侨建筑、祠堂等，保护光孝寺等宗教文化场所和南海神庙等海上丝绸之路遗迹，保护中共三大会址、广州农民运动讲习

所旧址等革命史迹。

《通知》强调，不在对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世界文化遗产及重要文物保护单位有影响的地方新建高层建筑，不在老城旧城的开发强度较高、人口密集、交通拥堵地段新建超高层建筑。历史文化遗产项目及周邊地区应开展城市设计，在形体、色彩、体量、高度和空间环境等方面实现新旧融合，保留城市特有的地域环境、文化特色、建筑风格等基因。

根据《通知》要求，在城市更新中，不破坏传统风貌，切实保护能够体现城市特定发展阶段、反映重要历史事件、凝聚社会公众情感记忆的既有建筑，不随意拆除具有保护价值的老建筑、古民居，对于因重大公共利益需要或者存在安全隐患不得不拆除的，应进行评估论证，广泛听取相关部门、专家和公众意见，对涉及文物建筑、历史建筑的保护对象的，按照

相关的法律法规执行。

注重滨江公共空间贯通

《通知》明确，要提升重点地区城市品质。推动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注重滨江公共空间贯通，还江于民、还岸于民。因地制宜开展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国际金融中心、白鹅潭商务区等22个重点地区城市设计，明确包含城市风貌、城市肌理与建筑组合等内容，通过城市设计图则引导建筑及场地的设计条件，推动重点功能平台空间品质和建设品质双提升。

在建筑规划管控方面，《通知》要求，严格控制生态敏感、自然景观等重点地段的高层建筑建设，严格控制在白云山、珠江等一线建设超高层建筑，不在城市通风廊道上新建超高层建筑群。原则上临自然水面、绿地、山体等开敞空间以及重要道路的建筑单体应

按前低后高原则控制建筑高度，严格控制建筑物的面宽、色彩和体量，形成错落有致的丰富空间层次。

《通知》提到，把市级体育场、展览馆、博物馆、大剧院等超大型公共建筑作为城市重大建筑项目进行管控，建筑立面的设计需充分考虑地域特点和时代特征，认真分析研究与周边城市空间的融合性，与周边建筑共同形成新旧融合、整体和谐、富有变化的城市空间，打造高品质公共建筑。

《通知》还提出，加强历史名园保护管理，制定《广州市历史名园管理办法》，对纳入历史名园的单位实行长效保护管理制度。严禁损毁、非法拆改有历史文化价值的建筑及其附属物。同时，加强古树名木及其后续资源的保护，推广乡土树种应用，强化绿线管控，在城市绿化和环境营造中，注重传承岭南园林文化，鼓励近自然、本地化、易维护、可持续的生态

建设方式。

问责风貌管理工作不力的领导干部

《通知》还提出，要推广城市专业设计师制度，对地区建筑风貌进行专业技术把控，对街道空间、无障碍设计等场地要素进行精细化管控。推广社区设计师制度，联动街道、市民、各专业人士多方参与，对社区公共空间、公共设施等项目进行把控。

《通知》强调，要强化对领导干部履行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中经济责任情况的审计监督，审计结果以及整改情况作为考核、任免、奖惩被审计领导干部的重要参考。加大城市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公益诉讼力度。对于突破底线、风貌管理工作不力，建设面子工程、形象工程、造成恶劣社会影响负有责任的领导干部开展问责。